

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函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二日

發文字號：應用科大文字第0910006005號

附件：(6005.PDF, 共一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檢送本校公開徵求推薦人文社會學院院長候選人啟事、「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人文社會學院院長候選人登記表、同意書、推薦表等各乙份，敬請公布並推薦適當人選，請查照長遴選辦法」及候選人登記表、同意書、推薦表等各乙份，敬請公布並推薦適當人選，請查照

正本：教育部、公立大學校院、私立大學校院、國立專科學校、私立專科學校、本校各學院、本校校友會  
副本：本校秘書室、人事室

校長 林 仁 益

檢上 劉公署 請 核示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校長張進福

教授孫台平

911203

專門委員黃南陽

組員紀美

91.12.2 發送 286 號

91003

一

井

二

02-12-4; 9:09

0.12

##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公開徵求推薦人文社會學院院長候選人啟事

一、候選人資格：本校人文社會學院院長候選人除應符合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」任用資格及其相關規定外，並應具備

左列資格：

(一) 教育部審定合格之教授。

(二) 具學術成就且學術專長與本學院相符者。

附註：本院設有應用外語系、人力資源發展系、文化事業發展系、通識教育中心、教育學程中心五個單位。

(三) 具教育行政主管經驗或曾擔任大專校院行政主管，且品德高尚者。

(四) 具中華民國國籍者。(如具其他國籍者，應符合相關法律之規定。)

二、推薦方式：計有左列三種方式：

(一) 校外人士推薦。

(二) 校內教師推薦。

(三) 自我推薦。

三、收件截止日期、登記方式及地點：

(一) 收件截止日期：九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前以郵戳或登記確定之日期為準。

(二)登記方式及地點：請以制式公文封裝袋，於封面註明「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人文社會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

收」並依左列方式登記：

1、現場登記：逕洽本校人文社會學院辦理。

2、通訊登記：請以掛號郵件逕寄「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四一五號」本校本院收。

四、所需證件資料：請填具候選人登記表、附表、同意書、推薦表，並檢附候選人之學經歷證件影本及相關資料。

五、聯絡電話：(07)381-4526轉3200 蕭麗娟助教

傳 真：(07)381-6295

六、本公告同時刊登於下列單位網址：

(一)行政院青輔會：<http://www.tyc.gov.tw/>

(二)教育部網址：<http://www.edu.tw/>

(三)人事行政局網址：<http://www.cpa.gov.tw/>

(四)本校網址：<http://www.kuas.edu.tw/>

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人文社會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 啟